

敬覆蔡丹妮博士《雙桂軒尺牘》 史實商榷

朱 先 敏*

收到蔡博士的指正和討論，深感獲益良多。蔡博士史事考訂的專文提供了相當豐富的史料，也展現了對丁善儀其人其文的熟稔和研究成果。文中所引用鄭逸梅的簡評，前半段丁善儀生平即源自丁紹儀《聽秋聲館詞話》中的介紹。由此可見，丁善儀存世史料不多，增加了分析與詮釋的難度，但也為後世保留許多值得挖掘討論之處。

蔡博士對拙文的建議可分為四大方向：第一，《雙桂軒尺牘》的年份問題；第二，行文中對《雙桂軒尺牘》的描述細節，包括收信人、地點考證、人物關係等；第三，論文中的斷句、錯字、註腳中引述著作的年份、文句通順度的調整；

* 國立台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第四，余夫人箱籠事件的參與者與彼此的關係等。作為書寫者，所寫的論文能夠被如此細緻的閱讀並提出建議，真的是一件幸事。蔡博士提供了新的材料、研究方法和豐富的史料來協助本文中年代、人物關係的考訂。比如使用《嘉興碑刻集》來討論丁善儀夫婿楊炳的任職履歷，以農業誌、太平天國相關的史料考證書信中提及的現象，以幫助繫年的確定。人名權威資料庫和中國歷史官員量化數據庫，也示範了以數位工具協助文本分析的有效性。凡此種種，都提供我日後進行相關研究時的示範。

蔡博士提出史實上的討論、斷句行文的建議，我都相當認同。惟就《雙桂軒尺牘》的年份和余夫人箱籠事件，希望能再提出一點看法，以供參考。文中提到「朱先敏博士（對於《雙桂軒尺牘》信件的年代問題）似乎並不十分確定，在論文中給出了兩種說法：正文提到書信的寫作時間為咸豐十年(1860)（頁 65）、「書信的時間跨度並不長（頁 68）」；而註釋 22 則推斷『其書信跨度不超過六年，下限不晚於咸豐十年』（頁 68）。」蔡博士根據頁 65 指出我將《雙桂軒尺牘》所有書信訂在咸豐十年一年之內，不過我的原文是：「《雙桂軒尺牘》卻保留了太平天國在咸豐十年間，兩度佔領杭州前既安穩又動盪的戰前時刻」。我希望凸顯出的是：這批書信寫成於太平軍佔領杭州之前。我並未將《雙桂軒尺牘》繫於咸豐十年，因為丁紹儀《聽秋聲館詞話》提到丁善儀在太平天國攻下杭州前一年就已經離開（請參原文頁 66）。

蔡博士關於《雙桂軒尺牘》的年代考證則有下列說法：「實際上這些書信不會是一年之內完成的」、「雖然所有信件的確切寫作年代無從得知，不過筆者認為《雙桂軒尺牘》

的信件大多寫於 1852 至 1853 年間」、「目錄所列前 40 封信的寫作時間應當不晚於 1853 年中期」。蔡博士通過碑刻集、數據庫，明確排序出楊炳任官的地點和次序，並以《雙桂軒尺牘》所提到梁恭辰、慶廉為線索，考察他們的任官情況，進一步將信件繫年於 1852 到 1853 之間。蔡博士對史料的掌握和考證的嚴謹令我深受啟發。正如文中指出，楊炳 1852 年移任秀水，1854 年升任嘉興府同知，1857 年秋任鎮海知縣並於 1859 年夏殉於任上。《雙桂軒尺牘》的第一封信〈致王春綬大弟〉稱「姊夫（楊炳）嘉興兩載，勉力經營，公私平順，現忽調署秀水」，可見此信寫於 1852 年。更可以根據這句話推斷出《嘉興碑刻集》、《大清搢紳全書》、《爵秩全覽》記載未及之處：1850 至 1852 年楊炳於嘉興任官。¹ 而在第 30 封信〈致婉蕙梁夫人其二〉提到「姊隨任嘉禾忽忽五稔，外子於今秋卸篆」。² 扣掉嘉興任上兩年，則此信寫於赴秀水後第三年。如此可知，從第一封信到第 30 封信時間跨度是 3 年，〈致婉蕙梁夫人其二〉寫作時間約在 1855 年。換言之，目錄所列的前 40 封信並不集中於 1852 到 1853 年，在第 30 封信時就已經寫於 1855 年。此外，〈致石門縣丁明府〉中提到「且待子萱（楊炳）奏補有期，再訂去處」。³ 如果楊炳真的在 1855 年順利卸任，則這封信寫於 1855 秋天楊炳秀水令卸任到 1857 年春天鎮海令上任之間。因此，在目錄上的第 38 信上，時序就已經推至 1855 到 1857

1 丁善儀，《雙桂軒尺牘》，《清代閩秀集叢刊》（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4），冊 33，頁 216。

2 丁善儀，《雙桂軒尺牘》，《清代閩秀集叢刊》，冊 33，頁 266。

3 丁善儀，《雙桂軒尺牘》，《清代閩秀集叢刊》，冊 33，頁 278。

之間。

然而，正如前文推論時必須一再強調「楊炳順利卸任」，書寫者的預期和最終的結果是否一致？日程的安排是否有所延宕？「忽忽五稔」代表著剛滿4年抑或將滿5年？這些細節的差異都使得繫年丁善儀書信於確切年份只能是推論而難以成定論。本文著重於信件內部的所呈現的年份差異，將寫作年代訂為「咸豐十年以前，跨度不超過六年」，主要是為了強調兩件事：第一，丁善儀寫信當下江南尚未遭到太平軍攻陷，因此她的信件保留了戰前既安穩又緊繃的日常，這有助於我們發掘太平天國相關研究的不同面向；第二，生於1799年的丁善儀寫作這批書信時大約60歲，整本《雙桂軒尺牘》她都是一個中老年婦女的心態在寫信，這幫助我們挖掘才女研究的年齡感和社交性。這是本文何以止步於「寫於戰前」、「跨度不長」的推論，又未進一步將此書繫於確切的年份的原因。雖然如此，年份的確立依然有助於我們理解《雙桂軒尺牘》的相關史實，以《雙桂軒尺牘》信件中的細節和《大清摺紳全書》、《爵秩全覽》對照，甚至有機會彌縫楊炳仕宦紀錄的缺失之處。這是蔡博士的指正帶給本文的啟發。

關於余夫人箱籠一事，誠如蔡博士所言，應是某太夫人忽然將箱籠寄存給丁善儀，而非丁善儀將余夫人箱籠轉交給某太夫人。不過，這段論述試圖凸顯的是，余夫人寫信間先行東渡的丁善儀是否能夠代存箱籠，某太夫人更直接將行李寄去。而丁善儀自己則「僅帶隨身行李而來，餘俱寄存杭禾諸親友處」。可見在戰爭前夕，各家主母透過人脈網路保存資產、分散風險的處事手段。種種權衡折衝之間，有彼此肝

膽相照的心意，也有周旋往來的為難和不便。這是掌家女性在太平天國時期為家庭乃至家族的付出和貢獻。至於余夫人是住在省城或逃往省城的問題，據蔡博士所提供的中國歷史官員量化數據庫資料，只能看出余士璫時任杭州知府，未知如何確認余士璫就是余蛟隣。即使余夫人就是杭州知府夫人，她也有可能已經先行撤離杭州。據計小敏的研究，咸同之際的江南百姓往往會讓婦孺在稍有戰爭風聲時逃往鄉下，等危機過去再返回。⁴ 正如丁善儀也並未跟著楊炳赴任鎮海，而是全權處理家中逃難事宜，還先行逃往暨陽再自行前往福建。如果因為丁善儀是鎮海令夫人而推論她人在鎮海，便與《雙桂軒尺牘》所呈現的情況不合。據丁善儀給余夫人的建言「北路逆氛甚熾，會垣似非樂土，吾姐不如就養梓舍，或於金嚴一代覓寓」，梓舍和會垣是兩個不同的地方，丁善儀應該是建議余夫人留在原地或前往金嚴一帶，而不是勸告人在省城的余夫人不要停留。或許余夫人正在郊外避難，猶豫著是否要返城與丈夫團聚？短期的避難、進退之間的猶豫或許難以在官方史料中呈現，私人的書信卻得以保留下來。其中所披露的個人生命經驗，或許正可以補充數據庫統整之外的細膩幽微處。

蔡博士的指正引發了許多持續討論的可能性，也幫助我看見自己撰文時的未盡之處。十分感激《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提供的對話機會，也感謝蔡博士仔細的閱讀和真誠的討論。

4 計小敏，〈咸同之際江南人避兵江北考〉，《安徽史學》，期3（2015年），頁144。